

乐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

乐扶组[2018]9号

关于印发《乐昌市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 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：

现将《乐昌市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乐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

2018年4月16日



乐昌市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 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韶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的决策部署和《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〈韶关市开展扶贫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韶委办〔2018〕5号）的要求，集中时间力量解决扶贫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，经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对前两轮扶贫“双到”和新时期（2016年、2017年）精准扶贫工作质量效果开展为期3个月“回头看”工作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内容

各镇（街道）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意识，组织镇（街道）、村及驻镇（村）工作组（队），对前两轮扶贫“双到”和新时期精准扶贫工作中脱贫质量、资金使用、项目效果、政策到位、责任落实等5个主要方面存在问题（详见附表），开展自查自纠，列出问题清单、整改清单、责任清单，逐级逐项落实整改，确保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真实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开展核查。4月20日前，各镇（街道）制定方案、动员部署，集中力量、集中时间开展“回头看”自查自纠，排查出前两轮扶贫“双到”和新时期精准扶贫工作中5个主要方面存在问题并建立台账，报送市扶贫办。

（二）列出清单。在4月底前，针对5个主要方面存在问题，认真研究，提出具体的整改方案措施，并同步开展边查边改。

（三）完成整改。在5月底前，按照5个主要方面整改方案措施，加快整改工作，及时进行整改后的查漏补缺，确保件件有落实、有成效，防止今后再发生类似问题。

（四）检查验收。在6月上旬，市将组织专项检查，对各镇（街道）“回头看”5个主要方面存在问题整改工作完成情况、制度化防范情况进行专项检查，确保全市的均衡落实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通力合作，落实责任。各镇（街道）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结合纪检监察、审计、财政等的专项整改行动，抓紧谋划推进，把“回头看”列入重要工作日程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强化组织实施，层层压实责任。镇（街道）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、亲自部署，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，推动落实。各相关单位及驻镇（村）工作组（队）要贯彻落实，进行全面深度走访核查，确保“回头看”工作不流于形式。

（二）深化落实，有序推进。各镇（街道）要结合工作实际，把“回头看”工作与今年要落实目标任务、工作要点和举措有机结合，以作风建设年为契机，协同各方力量有序落实各阶段确定工作目标任务。

（三）加强督查，严肃纪律。各镇（街道）要加强对各镇村干部及驻镇（村）工作组（队）扶贫“回头看”工作进行督促检

查，加大指导力度。要发扬严肃认真、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，以严的纪律、实的行动扎实开展好“回头看”工作，严格执行责任倒查制度，对弄虚作假、玩忽职守、不作为、乱作为、工作落实不到位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市将定期、不定期组织开展督导检查。

（四）按时上报信息。一是4月21日前请各镇（街道）报送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；二是4月底前请各镇（街道）报送自查自纠工作落实情况；三是5月20日前请各镇（街道）报送“回头看”整改落实情况。

联系人：郑军英

邮箱：1csdb2010@163.com 电话：5553202

附件：乐昌市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“回头看”自查自纠表

附件

乐昌市扶贫开发工作质量效果“回头看”自查自纠表

阶段	类别	重点内容	存在问题	整改措施	整改情况
前两轮 扶贫 “双到”	项目效果	村集体增收、村阵地建设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落实情况			
	政策到位	扶贫政策兑现情况，如两不具备搬迁、住房困难户改建资金兑现情况等			
	资金使用	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、资金结余情况			

新时期 (2016 年、 2017 年精准 扶贫)	脱贫质 量	预脱贫户“八有”情况			
	项目效 果	产业项目实施情况、产业受 益情况			
	政策到 位	“三保障”政策落实情况,如 教育、医疗(基本医疗、大 病救助)危房改造和低保、 五保、养老等安排落实情况			
	资金使 用	人均2万元资金安排使用情况、 贫困村引导资金安排使用情况、 “6.30”资金安排使用情况、 扶贫部门工作经费等安排使用 情况			
	责任落 实	“三级”书记责任落实情况, 县、镇、村行业扶贫落实情况, 帮扶单位责任落实情况,驻镇 驻村干部责任落实情况,帮扶责 任人落实情况			